

# 立法院第9屆第1會期經濟委員會第7次全體委員會議事錄

時間：105年3月21日（星期一）上午9時1分至下午1時56分

地點：紅樓101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岱樺 陳明文 黃偉哲 蘇治芬 邱議瑩 徐永明  
孔文吉 蔡培慧 管碧玲 王惠美 高志鵬 蘇震清  
張麗善 邱志偉

## 委員出席14人

列席委員：吳秉叡 劉世芳 劉櫂豪 鄭天財 Sra·Kacaw 王定宇  
黃國書 徐國勇 江啟臣 林德福 陳亭妃 陳曼麗  
吳玉琴 余宛如 黃秀芳 李昆澤 黃昭順 吳思瑤  
盧秀燕 鄭運鵬 葉宜津 李彥秀 賴士葆 許淑華  
陳歐珀 蔣乃辛 鍾孔炤 陳怡潔 呂玉玲 林俊憲  
賴瑞隆 姚文智 周陳秀霞 蕭美琴 徐榛蔚 高金素梅  
何欣純 林為洲 簡東明 Uliw·Qaljupayare 羅明才 陳賴素美  
顏寬恒 鍾佳濱

## 委員列席42人

列席人員：經濟部部長鄧振中暨相關人員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黃重球暨相關人員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林聖忠

總經理陳綠蔚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陳昭義暨相關人員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阮剛猛

總經理胡南澤

內政部營建署都市更新組組長王武聰

法務部檢察司主任檢察官王盛輝

財政部國庫署公股管理組副組長張意欣

主席：蘇召集委員震清

專門委員：黃中科

主任秘書：黃素惠

紀錄：簡任秘書 程谷川 簡任編審 黃殿偉

科 長 陳國興 專 員 楊雅如

速 記：公報處記錄人員

###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邀請經濟部部長率經濟部主管國營事業負責人就國營事業經營績效、工安管理及資產管理情形列席報告，並備質詢；另邀請內政部、法務部、財政部派員列席。

(經濟部鄧部長振中報告後，委員林岱樺、陳明文、蘇治芬、黃偉哲、邱議瑩、徐永明、孔文吉、蔡培慧、管碧玲、王惠美、劉世芳、蘇震清、張麗善、高志鵬、林俊憲、蕭美琴、邱志偉、賴瑞隆、陳曼麗及徐榛蔚等20人提出質詢，均由經濟部鄧部長振中、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林董事長聖忠及陳總經理綠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黃董事長重球、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陳董事長昭義、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阮董事長剛猛及胡總經理南澤、內政部營建署王組長武聰、法務部檢察司王主任檢察官盛輝暨相關人員即席答復。)

決定：

- 一、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
- 二、委員廖國棟及許淑華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 三、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1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委員質詢中要求提供之資料，請提供予本會全體委員。

通過臨時提案 23 案：

- 一、高雄後勁煉油廠遷廠，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在大林廠新增重油轉化工場、擴增2座煤組工場及相關設施，為解除民眾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持續增加空氣污染的疑慮，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應於1週內(105年3月25日，星期五前)提供各製程單元及公用設施相關污染物的排放總量、所有的設備元件、油槽總數

及排放量、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的硫氧化物等減量及防制污染設施等相關數據及內容，並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蘇治芬 邱議瑩 黃偉哲  
蘇震清 邱志偉 王惠美 管碧玲

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4年空污總量管制計畫公告之後，預期空污問題嚴重的三級防治區高雄、屏東空污狀況將能獲得控制，前3年空污不增量，之後將更進一步朝空污減量目標努力，高雄、屏東地區各國營事業應於1週內(105年3月25日，星期五前)，提供各國營事業的空污減量計畫，並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蘇治芬 邱議瑩 黃偉哲  
管碧玲 蘇震清 王惠美 邱志偉

三、鑑於國營事業所屬文化資產不僅見證台灣發展歷史，活化利用更能作為地方經濟振興切入點以及承載文化教育意義，經查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全台共有140筆文化資產，105年度僅編列共9,300萬元預算，平均1筆1年僅有67萬元經費，實難以盡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之責，顯見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對文化資產維護之消極，爰要求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於2週內檢討疏失，提出積極的管理計畫，以維護我國重要之文化資產。

提案人：蘇治芬 黃偉哲 邱議瑩 管碧玲  
蘇震清 邱志偉

四、經濟部轄下之國營事業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等，擁有許多足以見證臺灣經濟發展史的文化資產或準文化資產，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8條之規範：「公有之文化資產，由所有或管理機關(構)編列預算，辦理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然而近年來因疏於管理，以致屢有無名火災發生，造成許多文化資產嚴重燬損，更有所屬機關以預算不足、未編列預算為

由，無視上述法條之規範，而有維護不良，欠缺有效活化與再利用之狀況。爰要求經濟部2週內主動會同轄下國營事業單位，就其所屬文化資產提出有效之管理維護計畫，並檢討相關之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經費編列及執行狀況。

提案人：蘇治芬 黃偉哲 邱議瑩 蘇震清  
管碧玲 邱志偉

五、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斗六糖廠與鉅眾公司合約一事，應尊重廠區已指定為文化景觀區之事實，以及文化景觀區之保存意義。不宜過度配合商業考量，破壞文化景觀區之設立目的。爰要求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應本於職責，若鉅眾公司有違反上述情事，應主動解約，以維文化景觀區之整體性。

提案人：蘇治芬 黃偉哲 邱議瑩 蘇震清  
邱志偉

六、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係為達成特定政策目的，咸具強烈公益屬性，自應予適當之監督。惟經濟部轄下政府捐助財團法人卻發生董事基於私利或意圖規避國會監督，自行修訂章程任期規定，致董事會成為萬年董事會，甚至變更為民間財團法人之情事，納公產為私產，爰要求經濟部於2週內提出檢討報告，訂定明確改進措施。

提案人：蘇治芬 黃偉哲 邱議瑩 蘇震清  
邱志偉 王惠美

七、鑑於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高雄煉油廠包含新興區、燕巢區、楠梓區及三民區等宿舍區，逾期借住戶問題長期懸而未決，針對此一歷史性問題，經查，於104年4月8日「立法院經濟委員會考察中油公司煉製事業部會議紀錄」主席裁示第二點敘明：中油公司逾期借住戶催遷議題，仍請依103年4月17日立法院經濟委員會考察高雄地區經建業務概況會議紀錄中有關主席裁示「

中油公司對於高雄煉油廠逾期借住戶暫緩執行催遷工作，延至104年遷廠時一併處理。」辦理；此外，對此歷史性問題之處理，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亦未能妥擬配套措施及妥為溝通。爰要求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於2個月內提出配套方案(含現有占住戶對弱勢照顧方案，現在宿舍回收後之應用方案)後，始得進行催遷作業，並與高雄市政府協商提出都更計畫，配合高雄市經貿及宜居城市政策。

提案人：蘇震清 邱志偉 黃偉哲 劉世芳

連署人：邱議瑩 陳明文 林岱樺 管碧玲

八、有鑑於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設置大量管線及煉製廠於高雄市，造成環境長期污染嚴重及工安意外頻傳，社會成本與日俱增，為達就近有效管理、緊急應變及其他處置，並增加地方稅收，落實財稅正義。爰此，請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於2週內提出「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總公司南遷高雄」之可行性評估報告。

提案人：蘇震清 林岱樺 邱議瑩 邱志偉

黃偉哲 劉世芳

連署人：陳明文 管碧玲

九、有關高雄五輕煉油廠，經濟部與高雄市政府應共同合作，並參考英國東倫敦與德國魯爾工業區之污染土地再生等國際案例，從都市重建與開發的角度，於2016年前(2016年12月31日，星期六前)，完成關廠後土地再生利用之整體規劃，並送交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林岱樺 蘇震清 黃偉哲 邱志偉

管碧玲

十、鑑於法院已裁定原財團法人武智紀念基金會資產需點交予台灣糖業協會，目前台灣糖業協會在高雄市橋頭新市鎮有近百筆土地。請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協助台灣糖業協會於3個月內儘速

提出針對橋頭新市鎮土地利用之計畫，並與高雄市政府協力帶動地區建設與繁榮。

提案人：邱志偉 黃偉哲 林岱樺

十一、2000年1月17日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奉准與中國核工集團公司簽署「海峽兩岸和平利用核能技術合作意向書」，內容涉及乏燃料及中、低階核廢料運往中國大陸最終處置，屬於國家外交、兩岸及能源之重大政策，卻以民間公司名義私相授受。然而，就目前可知之內容，已明顯違背2011年簽署之「海峽兩岸核電安全合作協議」中雙方不談及核電產業發展、核電技術轉移與放射性廢棄物處置或處理等事宜之前提，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與經濟部迄今仍以密件為由拒絕提供該意向書及相關會議資料，為審查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預算之需要特成立「有關『兩岸和平利用核能技術合作意向書』等密件資料調閱專案小組」，以善盡國會監督職責。

提案人：徐永明 蘇震清 黃偉哲

連署人：蔡培慧

十二、近年來台中地區入秋以後空氣品質急速惡化，這2年屢屢發生PM2.5空氣污染達「紫爆」水準，影響中部地區民眾健康甚鉅，建請經濟部及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規劃把使用年限將屆的中部火力發電廠第一至第四機組汰換為燃氣機組。

提案人：徐永明 黃偉哲

連署人：蘇震清 蔡培慧 王惠美

十三、鑑於目前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已順利接手台灣糖業協會並開始進行資產清查，但台灣糖業協會與原財團法人武智紀念基金會仍然有7件訴訟案仍待處理，惟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公家資產淪為私人基金會財產一事起始於民國89年，並歷經扁、馬2任政府，長達16年訴訟，雖目前已有進展，為要求該

案儘速釐清處理，不受政黨輪替影響，將公有財產回歸政府機關，確保全民權益，爰要求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專案書面報告，於2星期內送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孔文吉 王惠美 張麗善 黃偉哲  
邱志偉

十四、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依據經濟部核定的「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開發協助金執行要點」辦理，補助台中火力發電廠範圍內地區10公里，包括臺中市龍井、大肚、梧棲、沙鹿、清水5區，以及彰化縣伸港、線西、和美3鄉鎮等，共計8個行政區，每年回饋金約4億3,000萬元。火力發電廠所在地龍井區每年可獲得1億8,000萬元，為各區之最多；然而彰化縣鹿港、福興及秀水近年落塵問題日漸嚴重，卻被排除在回饋區範圍。事實上，中部各工業區開發後，工廠及電廠所排放的臭氧及二次微粒污染，都與中南部晴天之能見度惡化息息相關，這些污染物，受到風向吹往中南部。中部從大肚溪出海口順著河道吹向內陸，導致中部內陸山區的空氣污染遠大於其鄰近鄉鎮。爰要求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重新檢討相關回饋機制，將實質受到廠區影響之鄉鎮也納入補助範圍內。

提案人：王惠美 黃偉哲

連署人：孔文吉 蘇震清 張麗善

十五、位於台中龍井的中龍鋼鐵於3月初發生連環「渣爆」意外，雖然未有任何傷亡，卻造成周遭地區蒙上一層灰渣；然而這已是中龍鋼鐵近3年第3起渣爆事件。此外，中龍鋼鐵屢屢發生工安事件，造成多人傷亡，顯見該公司對於安全的漠視，而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身為中龍鋼鐵之大股東，經濟部又身為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最大股東，對此難辭其咎。為保

障中龍鋼鐵廠區周遭台中、彰化居民安全，爰要求經濟部及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擔負責任，於2個月內提出中龍鋼鐵工安改善計畫。

提案人：王惠美 黃偉哲

連署人：張麗善 蘇震清

十六、台塑六輕廠區雖然位於雲林麥寮，但由於氣候、地理環境的因素，位於彰化縣最南側的大城鄉長期受到台塑六輕空污的影響。根據國家衛生研究院委託台灣大學所做的彰化縣大城鄉台西村村民健康檢驗調查，其結果顯示研究發現居民尿液檢測出含有鈾、鉻、錳、鎳、銅、砷、鋇、鎘、汞、鉍及鉛等11種重金屬，顯見台塑六輕對於大城鄉的居民健康確實造成實質影響；但目前台塑六輕的回饋、補助機制僅限於雲林縣，這對於同樣距離台塑六輕廠區約10公里的大城鄉居民並不公平，經濟部為台塑六輕廠區之主管機關，為求公平正義原則，爰要求經濟部會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2個月內召集台塑公司等相關單位，針對彰化縣鄰近台塑六輕廠區之城鄉研擬補助金、健康風險評估之可行性。

提案人：王惠美 黃偉哲

連署人：張麗善 蘇震清

十七、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土地資產逾5萬公頃，其中農用土地占3萬7,000公頃為最大宗，其中待活化土地2,757公頃，屬於農牧用地總計1,006公頃，占比超過三分之一。有鑑於青年從農尋覓可耕作土地困難重重，以及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土地活化與利用應與農業結合並適度保存傳統景觀，要求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個月內檢討現有農地租賃規定，降低現有承租限制，協助有志從農青年能承租到適合之農牧用地，亦可達到土地活化運用之目標。

提案人：蔡培慧 林岱樺 黃偉哲 蘇震清  
徐永明 邱議瑩 王惠美 邱志偉

十八、要求經濟部對所捐助的公設法人要全面了解，盡到監督之責，政府捐助占大部分、尤其過半的法人，建議安排政府代表出任董事長，避免再次發生修改章程、變更名稱及屬性脫離政府管制，避免政府捐助的公設法人淪為私人私相授受的工  
具。

提案人：張麗善 黃偉哲 王惠美  
連署人：蘇震清 邱志偉

十九、由於國際油價波動頻仍，目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對於92、95等民生用油每週審視價格是否調整，然而企業用燃料油使用量更多，對於油價波動的反應更為敏感，日本是採取浮動調整，大陸由22天調整到10天，韓國是1個月，新加坡大宗交易是每天調整報價。因此，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燃料油調價機制應該隨時檢視，使定價更貼近市場反應。要求經濟部對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燃料油的調價機制進行檢討，要全面了解，及時反映國際油價走勢作出調整，對於台灣使用燃料油的企業，將能更及時的面對市場機制的挑戰，而不會受到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調整油價的影響。

提案人：張麗善 黃偉哲  
連署人：蘇震清 邱志偉 王惠美

二十、台灣糖業協會於2005年更名為財團法人武智紀念基金會，一直至台灣糖業協會於2016年取得法人登記證書後，才又改回台灣糖業協會，為釐清2005年到2016年財團法人武智紀念基金會之營運情形，請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個月之內將此期間財團法人武智紀念基金會每年工作報告、經費使用情形、財產變動情形、財務報告以及每年度預算書及決算書，提

供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蘇震清 管碧玲 張麗善  
黃偉哲 王惠美

二十一、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自101年度開始，編列鉅額油氣探勘費用，累計至105年度編列預算已達260億元，鑑於國內外油氣探勘、佐證、開發及生產等階段時程表，且海外油氣探勘地區性政治風險高，請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於3個月內提供自101年度起油氣探勘的績效、成果及產值等分年度的績效成果產值報告。

提案人：邱志偉 蘇震清 張麗善 黃偉哲  
王惠美

二十二、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相關產品應積極佈局海外市場行銷，特別是東南亞國協10國，有龐大的市場潛力，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應積極規劃南向政策，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產品打入東南亞市場，提昇經營績效，請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個月內提供進軍東南亞國家市場的評估、計畫、期程給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提案人：邱志偉 蘇震清 張麗善 黃偉哲  
王惠美

二十三、請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主動提供台灣糖業協會移轉財團法人武智紀念基金會之相關過程及資料給偵查機關。並建請偵查機關就其過程據以調查是否有違法行為。

提案人：邱志偉 高志鵬 張麗善 黃偉哲  
王惠美 管碧玲

散會